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城乡低收入家庭认定和临时救助工作，制订相关工作计划、措施等。

（二）负责指导县区开展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乡低收入家庭认定和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开展入户调查，对县区社会救助对象动态管理情况实施定期抽查、核查。

（三）负责组织全市基层社会救助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隶属柳州市民政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编人员10人、退休人员5人，较2020年在编人员增加1人、退休人员减少1人。

**第二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单位决算报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附件：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1年度总收入254.6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6.2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1.87万元，增长19.68%。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3.15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50.94万元，增长27.9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增资调资款、增加人员经费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

4.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

5.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

6.其他收入3.05万元，为部门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公益性岗位经费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3.54万元，下降81.6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其他收入只有公益岗经费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0.04万元，下降1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财政预算拨款收支平衡。当年财政预算拨款收入经费保障了单位的经费支出。

8.上年结转和结余18.4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47万元，增长32.09%，主要原因是：单位其他收入增加，形成结转结余增加。

1. 本单位2021年度总支出254.6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3.21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1.87万元，增长19.68%。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7.4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 48.40万元,增长 48.8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增资调资款、增加人员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30.98万元,用于单位社会救助项目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 15.69万元,下降33.62 %,主要原因是单位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全市社会救助会议、社会救助工作项目经费的压减。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的经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 0.65万元,增长11.07 %,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4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缴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 4.95万元,增长42.93 %,主要原因是财政补2020年度的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2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85 万元,增长 87.70%,主要原因是财政补2020年度的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6.96万元,主要用于六十年代精退职工的生活补助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56 万元,下降18.31 %,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人数小于预算支出人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50万元：主要用于支出单位医疗保险缴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71 万元,增长77.45 %,主要原因是财政补2020年度的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75万元，主要用于支出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0.64万元，下降10.02%，主要原因是财政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36万元：主要用于支出单位住房公积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5.77万元，增长87.56%，主要原因是：财政补2020年单位住房公积金经费。
11. 结余分配0万元。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11.39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减少7.01万元，下降38.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无结转结余。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9.9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52.90万元，增长28.29%。其中：基本支出205.27万元，项目支出34.63万元。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5.28万元，支出决算为239.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86%。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7.48万元，支出决算为14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增资调资款、增加人员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03万元，支出决算为2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市性社会救助会议、社会救助工作经费的压减。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87万元，支出决算为6.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增加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27万元，支出决算为16.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2020年度的基本养老缴费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3万元，支出决算为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2020年度的职业年金缴费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7.68万元，支出决算为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3%。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人数大于支出决算人数。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95万元，支出决算为8.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2020年度的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经费。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17万元，支出决算为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2020年度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70万元，支出决算为12.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2020年度的单位住房公积金经费。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5.27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76.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7%。

决算数与年度预算数存在差异原因如下：主要原因是2020年10月进编1人，工资福利年初无预算，市委、市政府文件统一下达的年度绩效奖励年初无预算，故工资福利经费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2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6%。公用经费决算数较年度预算数减少2.65万元，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会议、培训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2%。决算数与年度预算数存在差异原因如下：退休人员去世1人减少经费0.07万元。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比上年增加0.03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9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比上年增加0.03万元，原因是用餐人数7人，按130元/人接待标准。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次，7人1次。其中：2021年9月27日接待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使用情况等社会救助工作调研一行，7人用餐，按130元/人标准接待。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65万元，降低9.9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运行经费相应减少，比2020年增加3.54万元，增长1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从局属单位划转增加1人，因此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1年度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本单位的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自评通过分析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年度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并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3项指标进行自查，综合评价结果为99分，评价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